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ngde Gases Group Company Limited

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68)

進展公告

本公告由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佈。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作出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

I. 潛在要約更新概要

本公司一直積極最大化 Air Products and Chemicals, Inc. (「Air Products」) 擬議透過協議計劃方式進行的潛在私有化方案及星瑞(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星瑞」) 擬議的潛在全面要約的股東價值(統稱「潛在要約」)：

-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評估潛在要約。此外，於該日，本公司與 Air Products 的代表(包括其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Seifollah Ghasemi 先生)會面，提供有關本公司進展的最新情況並配合 Air Products 要求的盡職調查。本公司的代表強調彼等採取行動最大化股東價值的承諾，包括彼等對要約持開放及合作態度。
- 除更新本公司在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與 Air Products 的會議上提供的本公司進展外，本公司正以數據庫方式準備其他盡職調查材料呈交 Air Products。

II. 委任摩根士丹利為本公司財務顧問以評估潛在戰略替代方案

-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本公司委任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為其財務顧問，以協助本公司及董事會評估潛在要約及其他潛在戰略替代方案(其中包括其他潛在要約)。
- 根據摩根士丹利委聘的條款應付的費用中，可能有很大一部分以本公司股份的價值為基準，按(其中包括)股份的交易價或本公司任何要約的價值計量。
- 本公司已指示摩根士丹利獲聘後立即著手接洽潛在有意戰略及財務投資者。

III. 警告

Air Products 擬議的潛在要約僅為潛在的要約，最終未必會提呈股東接納或批准(視情況而定)。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票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
趙項題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項題先生、何願平先生和張雲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孫忠國先生、Trevor Raymond Strutt 先生和所耀堂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富亞先生、王京博士和馮科博士。

本公司全體董事(除孫忠國先生及 Trevor Raymond Strutt 先生外)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在任何重大方面之準確性個別及共同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就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本公告所發表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內容在任何重大方面產生誤導成分。